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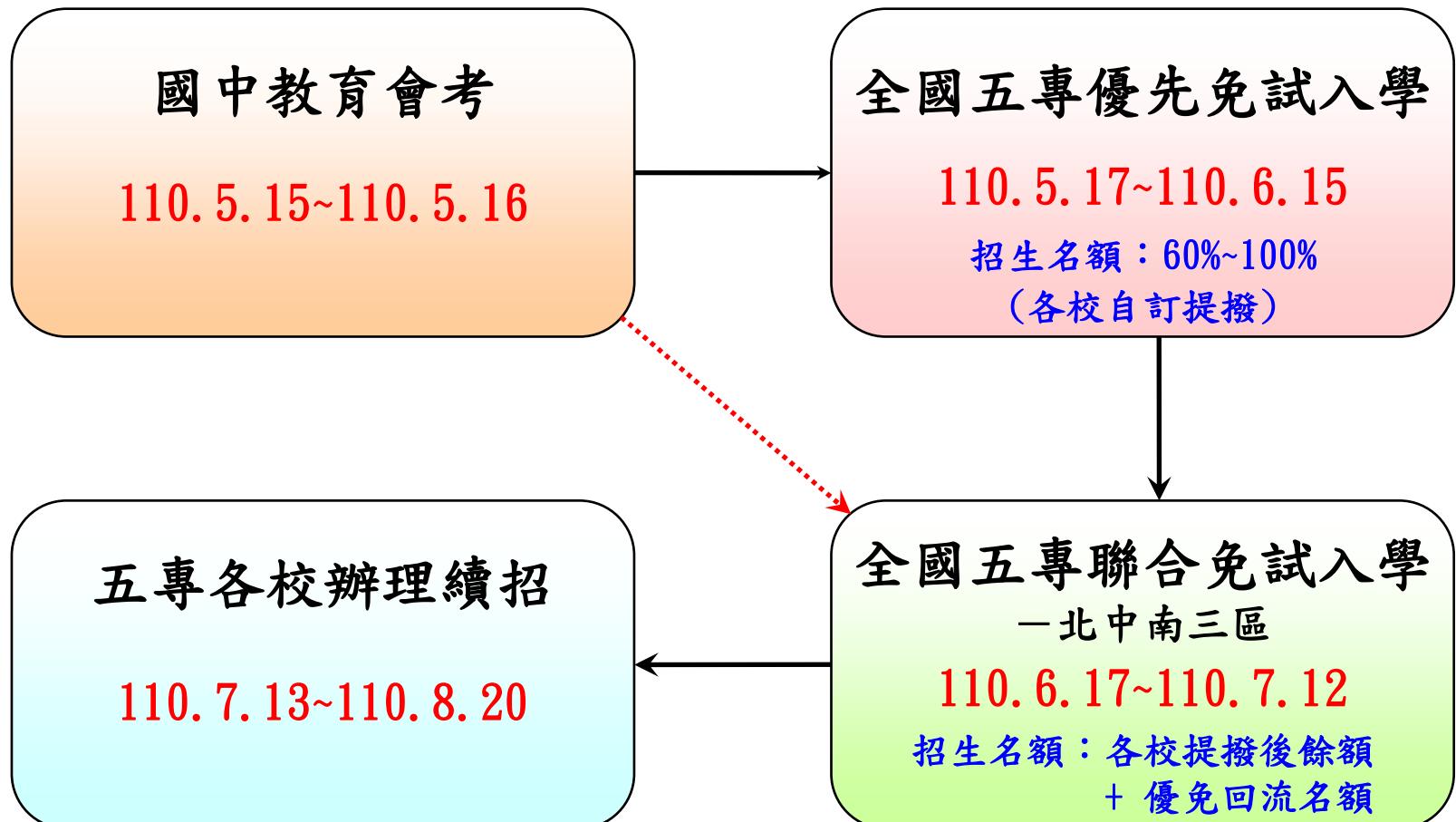
110學年度五專免試入學 報名與積分採計說明



110學年度中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委員會
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簡報大綱

- 五專免試入學管道介紹與比較
- 五專免試入學各管道積分採計項目比較
- 五專免試入學各管道同分比序順序介紹
- 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採積分計項目說明
- 五專聯合免試入學積分證明單樣式與填寫注意事項
- 五專聯合免試入學積分計算與比序範例
- 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成績暨登記分發報到通知單樣式
- 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報名之重要日程
- 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報名表樣式與填寫範例



110學年度五專免試入學管道(2)

全國五專優先免試入學：60%~100%

110/5/17~5/21：集體與個別網路報名

110/5/25~5/27：查詢是否完成報名手續

110/6/3~6/8：網路選填志願

110/6/4：成績及級距查詢
(含會考，不函志願序積分)

110/6/10：公告錄取及分發結果

110/6/10~6/15：各校錄取生報到
(請參閱簡章日期)

110/6/15：錄取生報到與放棄截止

*109學年度起開放非應屆畢業生以個別網路報名管道報名五專優先免試入學

全國五專聯合免試入學：餘額+回流

110/6/17~6/25：集體及個別通訊報名

110/6/23：開放查詢是否完成報名手續

110/6/27~6/28：集體及個別現場報名

110/6/28 18:00前：確認完成報名手續

110/7/2：寄發免試入學成績暨現場
登記分發報到通知單；
網路查詢

110/7/7：免試生參加現場登記分發報到

109/7/12：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截止

五專免試入學積分計算採計項目總覽-優免與聯免

優先免試 比序項目 (積分上限)	志願序(1~30) (26)	多元學習表現 (15)	技藝優良 (3)	弱勢身分 (3)	均衡學習 (21)	國中教 育會考 (32)	寫作測驗 (1)	積分 上限
比序內容 與積分	志願 1- 5 : 26 志願 6-10 : 25 志願 11-15 : 24 志願 16-20 : 23 志願 21-25 : 22 志願 26-30 : 21	競賽: 7 服務學習: 15 幹部小老師: 2 服務1小時: 0.25	90分: 3 80分: 2.5 70分: 1.5 60分: 1	低收入戶: 3 中低收入戶、 支領失業給付、 特殊境遇: 1.5	學習領域: 健康與體育 藝術與人文 綜合活動 每領域: 7	A++ : 6.4 A+ : 6 A : 5 B++ : 4 B+ : 3 B : 2 C : 1	6級分: 1 5級分: 0.8 4級分: 0.6 3級分: 0.4 2級分: 0.2 1級分: 0.1	101
聯合免試 比序項目 (積分上限)	多元學習表現 (16)	技藝優良 (3)	弱勢身分 (2)	均衡學習 (6)	適性輔導 (3)	國中教 育會考 (15)	其他 (5)	積分 上限
比序內容	競賽: 7 服務學習: 7 幹部小老師: 1 服務8小時: 1 日常生活: 4 體適能: 6	90分: 3 80分: 2 60分: 1	低收入戶、 中低收入戶、 支領失業給付、 特殊境遇: 2	三學習領域: 健康與體育 藝術與人文 綜合活動 每領域: 2	家長意見: 1 導師意見: 1 輔導教師: 1	A : 3 B : 2 C : 1	各校自訂: 英語能力檢定 醫護職群技藝 專業課程研習	50

五專免試入學同分比序說明：優先免試

全國一區，全區比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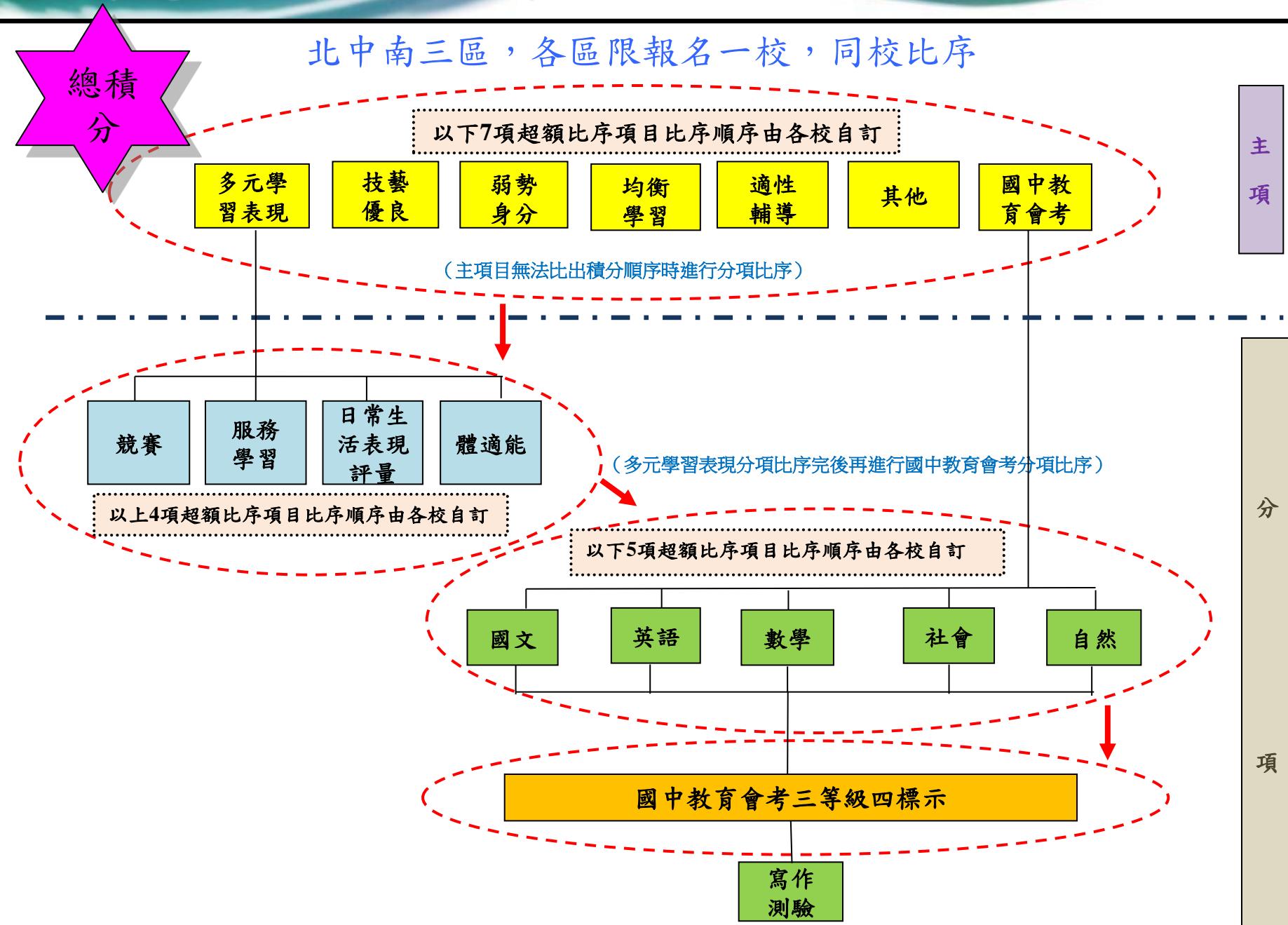


※此為同分之參酌比序之分發順位，其中總績分為超額比序總績分。

※積分採計無論是否採計會考成績，於同分比序項目皆為一致標準，且均包含會考科目之比序。

- ◆ 護理科、護理助產科及國立招生學校之各科組，總積分計算項目須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
- ◆ 非護理科及護理助產科之私立招生學校各科組，總積分計算項目由各校自行決定是否採計國中教育會考成績。

五專免試入學同分比序說明：聯合免試



五專聯合免試入學積分採計項目與內容

- 五專聯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總積分**滿分50分**，共採計**七個主項目**，各項比序項目說明如下：

比序項目	比序內容	積分上限
多元學習表現	競賽、服務學習、日常生活評量、體適能	16/(24)
技藝優良	國中技藝課程	3
弱勢身分	報名期間符合資格者	2
均衡學習	三項學習領域5學期平均成績	6
適性輔導	國中學牛生涯輔導紀錄手冊中家長、導師、輔導教師意見	3
國中教育會考	精熟、基礎、待加強	15
其他(各校自訂)	全民英檢、多益測驗、托福測驗、雅思測驗、醫護職群技藝課程、專業課程研習時數等	5

五專聯合免試入學積分採計項目說明(1)

• 比序項目一：多元學習表現 16分

分項目名稱	層 級	單項積分
競賽成績	1. 14項國際比賽(參考教育部網站) 2. 25項全國比賽(參考教育部網站) 3. 縣市政府或區域性比賽	7
服務學習	1. 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 滿一學期得1分(副級僅採計副班長、副社長) 2. 校內服務學習或校外志工服務時數，滿8小時得1分	7
日常生活評量	1. 無小過(含)以上紀錄者、功過相抵後： 達大功得4分、小功得3分、嘉獎得2分 2. 有小過(含)以上紀錄者，相抵後達嘉獎以上 或無功過紀錄者得1分，最低0分	4
體適能	肌耐力、柔軟度、瞬發力、心肺耐力等4項，一項達門檻標準得2分	6

註：1. 檢測門檻之標準，依教育部體育署之規定為中等（即PR值25%）以上（含金牌、銀牌、銅牌）。

2. 持有各級主管機關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鑑定為身心障礙學生之證明，或領有身心障礙手冊(證明)者，或持有公立醫院證明為重大傷病、體弱之學生，考量學生身心發展差異及就學權益，將比照3項達門檻標準者得6分。

- 比序項目二：技藝優良 **3分**
 - 技藝教育課程平均總成績達90分以上者得3分
 - 技藝教育課程平均總成績達80分以上，未滿90分者得2分
 - 技藝教育課程平均總成績達60分以上，未滿80分者得1分

五專聯合免試入學積分採計項目說明(3)

- 比序項目三：弱勢身分 2分
 - 持**有效期限內(涵蓋報名期間)**之證明：
 1. 低收入戶
 2. 中低收入戶
 3. 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或
 4. 特殊境遇家庭等相關證明之學生
 - 符合資格者給予2分。
- 若免試生同時具備2種以上資格者僅得擇一採計。

- 比序項目四：均衡學習 **6分**
 - 採計健康與體育、藝術與人文、綜合活動三大學習領域成績
 - 每一學習領域「5學期平均成績」皆達60分以上得2分

五專聯合免試入學積分採計項目說明(5)

❖ 比序項目五：適性輔導 3分

學生個人資料，請妥善保管，並遵守保密原則



學生個人資料

學校名稱: _____ 縣(市)立 _____ 國民中學
國(私)立 _____

學生姓名: _____

班級座號	轉學(轉班)註記	異動後班級座號
一年____班____號	<input type="checkbox"/> 年____月____日由____國中(班)轉入 <input type="checkbox"/> 無異動	一年____班____號
二年____班____號	<input type="checkbox"/> 年____月____日由____國中(班)轉入 <input type="checkbox"/> 無異動	二年____班____號
三年____班____號	<input type="checkbox"/> 年____月____日由____國中(班)轉入 <input type="checkbox"/> 無異動	三年____班____號

1. 本紀錄冊平時建議由學校相關處室統一保存。發還學生填寫時，請提醒學生妥善保管，以免因遺失造成資料破壞，影響後續生涯輔導之進行。
2. 學生離校(畢業或轉學等)時，手冊發還本人。部分資料若學校相關處室需留存，請依相關法規辦理。

107版
國中學生生涯
發展紀錄手冊
107.8-110.6

相關心理 測驗結果	性向測驗分數最高的 3 項分測驗								
	興趣測驗分數最高的 3 項分測驗								
學習表現 (五學期平均 分數或等第)	語文領域		數學	社會	自然	藝術與 人文	健康與 體育	綜合 活動	
	國文	英語							
生涯目標 (我的志願)	我想升讀的學校： 1. _____ 2. _____ 3. _____ (參考前頁生涯評核表)								
師長綜合意見									
家長意見	綜合以上相關資料，我希望孩子選擇：(可複選) <input type="checkbox"/> 1. 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高中) <input type="checkbox"/> 2. 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高職，含實用技能學程、建教合作班等) <input type="checkbox"/> 3. 綜合型高級中等學校(綜合高中) <input type="checkbox"/> 4. 單科型高級中等學校 <input type="checkbox"/> 5. 五專 <input type="checkbox"/> 6. 軍校 <input type="checkbox"/> 7. 就業 <input type="checkbox"/> 8. 其他_____							簽章 	
導師意見	綜合以上相關資料，建議學生選讀：(可複選) <input type="checkbox"/> 1. 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高中) <input type="checkbox"/> 2. 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高職，含實用技能學程、建教合作班等) <input type="checkbox"/> 3. 綜合型高級中等學校(綜合高中) <input type="checkbox"/> 4. 單科型高級中等學校 <input type="checkbox"/> 5. 五專 <input type="checkbox"/> 6. 軍校 <input type="checkbox"/> 7. 就業 <input type="checkbox"/> 8. 其他_____							簽章 	
輔導教師 (輔導小組) 意見	綜合以上相關資料，建議學生選讀：(可複選) <input type="checkbox"/> 1. 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高中) <input type="checkbox"/> 2. 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高職，含實用技能學程、建教合作班等) <input type="checkbox"/> 3. 綜合型高級中等學校(綜合高中) <input type="checkbox"/> 4. 單科型高級中等學校 <input type="checkbox"/> 5. 五專 <input type="checkbox"/> 6. 軍校 <input type="checkbox"/> 7. 就業 <input type="checkbox"/> 8. 其他_____							簽章 	
(本欄為申請實用技能學程專用欄) 學校名稱: _____ 縣(市)立 _____ 國民中學 國(私)立 _____ 學生姓名: _____ 口應屆畢業: 三年____班 口非應屆畢業 承辦人: _____ 承辦處室主任: _____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家長意見
簽章

導師意見
簽章

輔導教師
(輔導小組)
意見簽章

註：若報名學生為非應屆畢業生，則本項積分以3分計。

五專聯合免試入學積分採計項目說明(6)

- 比序項目六：國中教育會考 **15分**
 - 國中教育會考(5科目)：
國文、英語、數學、自然、社會
 - 「精熟」科目每科得3分
 - 「基礎」科目每科得2分
 - 「待加強」科目每科得1分

五專聯合免試入學積分採計項目說明(7)

- 比序項目七：其他 5分(學校自訂項目)
- 此項積分比序項目授權各五專學校依學校發展需求訂定之，並確實評估其比序項目操作及國中學生取得本項目之可能性，且其性質不能與其他比序項目相同。如技術士證、英語檢定等。

臺中科技
大學

全民英語能力分級檢定測驗 (GEPT)	多益英語測驗 (TOEIC) (聽力/閱讀)	積分
中高級初試(含以上)及格	總分667分以上	5
中級初試及格	總分387分以上	2
初級初試及格	總分120分以上	1

弘光科技
大學

全民英語能力分級檢定測驗 (GEPT)	多益英語測驗 (TOEIC) (聽力/閱讀)	積分
中級初試(含以上)及格	550以上	5
初級複試及格	225以上	4
初級初試及格	120以上	3

五專聯合免試入學積分採計項目說明(8)

• 比序項目七：其他 5分(學校自訂項目)

仁德醫護
管理專科
學校

虎尾科技
大學

『醫護職群』技藝教育課程	積分
90分(含)以上	5
80分(含)~90分	4
70分(含)~80分	3
60分(含)~70分	2

本校認證之專業課程研習時數					
時數	1	2	3	4	5
積分	0.5	1.0	1.5	2.0	2.5
時數	6	7	8	9	10
積分	3.0	3.5	4.0	4.5	5.0

全民英語能力 分級檢定測驗 (GEPT)	托福測驗 TOEFL			多益測驗 TOEIC	雅思測驗 IELTS	積分
	電腦	紙筆	網路			
中高級複試(含) 以上及格	220	560	83	880	6.5	5
中高級初試及格	190	520	68	750	5.5	4
中級複試及格	173	500	61	650	5.0	3
中級初試及格	133	450	45	400	3.5	2
初級初試及格	90	390	29	350	3.0	1

五專聯合免試入學積分證明文件準備方式

- 國中畢業生參加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報名作業時，可向原就讀國中學校申請國中在校成績證明，需登載下列五項成績：
 1. 多元學習表現
 2. 技藝優良
 3. 弱勢身分
 4. 均衡學習
 5. 適性輔導
- 為簡化作業，國中學校可採簡章所示之專用格式：『五專入學專用聯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直接出具成績對應之積分證明。
- 積分證明單輔助列印系統 (<https://ent04.jctv.ntut.edu.tw/enter5LJhResult>)
開放時間：110年5月14日10:00 至 110年8月31日17:00

五專入學專用聯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就讀國中：後龍國中

班級： 9 年 3 班

姓名： 陳筱玲

就讀國中代碼：054525

身分證統一編號：A234567890

比序項目	積分核算說明	單項積分	比序項目積分
多 元 學 習 表 現	競賽 2019年臺灣國際科學展覽會(電腦科學與資訊工程科)3等獎(國際性競賽) 108學年度全國學生美術比賽(國中組)書法類優等(全國競賽) 苗栗縣108學年度學生音樂比賽(團體B組)弦樂合奏特優(區域及縣市競賽)	7	16
	服務學習 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滿 2 學期。 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 滿 24 小時。	5	
	日常生活表現評量 累計嘉獎 8 次，小功 1 次，大功 0 次， 警告 1 次，小過 0 次，大過 0 次。	4	
	體適能 肌耐力 達 門檻標準 柔軟度 達 門檻標準 瞬發力 未達 門檻標準 心肺耐力 達 門檻標準	6	
技藝優良	技藝教育課程平均總成績 92 分	3	3
弱勢身分	具 中低收入戶子女 身分	2	2
均衡學習	健康與體育5學期平均成績 90 分 藝術與人文5學期平均成績 88 分 綜合活動5學期平均成績 75 分	6	6
適性輔導	國中學生生涯輔導紀錄手冊「生涯發展規劃書」中 家長意見 勾選 五專 導師意見 勾選 五專 輔導教師意見 勾選 五專	3	3
合計			30

五專聯合免試入學積分證明單敘寫注意事項

- 競賽項目請依下列格式填寫，毋須再附其他證明：

競賽於積分證明單填寫格式：

比賽年度—全比賽名稱項目(組別)—比賽成績等第—(比要時註明全國或縣市級)

範例：

109學年度 全國學生美術比賽（國中組）書法類 優等（縣市區域競賽）

108學年度 全國舞蹈比賽（國中團體組） 優等（全國競賽）

- 競賽積分採計原則說明：

- 競賽成績若非名次，原則上特優比照第一名、優等比照第二名，甲等比照第三名；若該項比賽最優成績為優等，請於積分證明單上加註說明為第一名，例如：

108學年度 苗栗縣機器人大賽 優等(第一名)（縣市區域競賽）

- 競賽名稱為合唱、合奏等，原則上認定為團體組，若未達四人請註明，例如：

109學年度 苗栗縣直笛重奏比賽(三人) 優等（縣市區域競賽）

- 弱勢身分須提供報名期間(110/6/17~110/7/12)有效期限之證明。

- 各項自備證明可使用由學校查驗核章之影本。

五專聯合免試入學積分計算方式：加權計算與範例

- 招生學校得依學校發展特色及科組特性，加權採計部分項目，加權項目至多得擇3項，其權重可訂為1.1、1.2、1.3、1.4、1.5，並以1.5為上限。
- 以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為例：

比序項目	原始積分上限	加權權重	加權後積分
多元學習表現	16	1.5	24.00
技藝優良	3	1	3.00
弱勢身分	2	1	2.00
均衡學習	6	1.5	9.00
適性輔導	3	1	3.00
國中教育會考	15	1.3	16.90
其他	5	1	5.00
合計	50.00		62.90

五專聯合免試入學積分計算方式：加權項目權重表

	虎尾科技大學 (107)	台中科技大學 (113)	弘光科技大學 (209)	南開科技大學 (228)	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603)
多元學習表現	1.5	1.5	1.5	1.5	1.5
技藝優良	1	1	1	1	1
弱勢身分	1	1	1	1	1
均衡學習	1.4	1.4	1	1.5	1.5
適性輔導	1	1	1	1	1
國中教育會考	1.5	1.5	1.4	1	1.3
其他(各校自訂)	1	1	1.3	-	1

五專聯合免試入學積分計算方式：特種身分生加分標準

身分別	升學優待標準	應繳證明文件
原住民生	<p>依下列標準予以加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未持有原住民文化及語言能力證明者， 加分10%。 持有原住民文化及語言能力證明者， 加分35%。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原住民身分、原住民文化及語言能力證明由本會自行向主管機關查驗，免繳證明文件。 原非原住民族籍之養子女，不得以本項身分報名；生父母為原住民之養子女，應追繳其生父母之戶籍資料證明文件，以確認其原住民身分。
身障生	加分 25% 。	身心障礙證明影印本或由各級主管機關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委員會鑑定為身心障礙之證明文件。
政府派赴國外 工作人員子女 (派外人員子女)	<p>依下列標準予以加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返國就讀一學年以下者，加分25%。 返國就讀超過一學年且在二學年以下者， 加分15%。 返國就讀超過二學年且在三學年以下者， 加分1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教育行政機關分發或介考「國民中學學校」入學之函件（該函如遺失，應註明其發文機關、發文年月日字號）。 護照影印本或入境證副本。 <p>註：所稱「政府派赴國外工作人員子女」係指政府派外人員出國擔任駐外工作期間，隨同其停留在同一駐在國之子女。</p>
境外優秀科學 技術人才子女 (境外科技人才子女)	<p>依下列標準予以加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來臺就讀未滿一學年者，加分25%。 來臺就讀一學年以上未滿二學年者， 加分15%。 來臺就讀二學年以上未滿三學年者， 加分10%。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教育行政機關分發或介考「國民中學學校」入學之函件（該函如遺失，應註明其發文機關、發文年月日字號）。 護照影印本或入境證副本。 <p>註：所稱「境外優秀科學技術人才子女」，指依中央部會、中央研究院相關規定延攬來臺從事研究、教學或其他科學技術服務，其種類及範圍，符合教育部會商行政院國家科學委員會及相關所認定之人員子女。</p>
蒙藏生	加分 25% 。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人之全戶戶口名簿證明影印本一份。 文化部核發之蒙藏身分證明書。 教育部委託「在臺蒙藏學生蒙藏語甄試委員會」出具蒙語、藏語等語文甄試合格證明。
僑生	加分 25% 。	僑務委員會僑生處核發報名本年度五專入學之僑生身分證明

五專聯合免試入學積分計算方式：特種身分生加分標準

身分別	升學優待標準	應繳證明文件
退伍軍人	<p>依下列標準予以加分：</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在營服役期間五年以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退伍後未滿一年者，加分25%。 b. 退伍後一年以上未滿二年者，加分20%。 c. 退伍後二年以上未滿三年者，加分15%。 d. 退伍後三年以上未滿五年者，加分10%。 2. 在營服役期間四年以上未滿五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退伍後未滿一年者，加分20%。 b. 退伍後一年以上未滿二年者，加分15%。 c. 退伍後二年以上未滿三年者，加分10%。 d. 退伍後三年以上未滿五年者，加分5%。 3. 在營服役期間三年以上未滿四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退伍後未滿一年者，加分15%。 b. 退伍後一年以上未滿二年者，加分10%。 c. 退伍後二年以上未滿三年者，加分5%。 d. 退伍後三年以上未滿五年者，加分3%。 4. 在營服役期間未滿三年，已達義務役法定役期（不含服補充兵役、國民兵役及常備兵役軍事訓練期滿者），且退伍後未滿三年者，加分5%。 5. 在營服現役期間因下列情形不堪服役而免役或除役，領有撫卹證明，於免役、除役後未滿五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a. 因作戰或因公致身心障礙，加分25%。 b. 因病致身心障礙，加分5%。 <p>註一：退伍軍人退伍時間之說明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退伍後未滿一年之退伍時間為 110年6月17日至110年6月28日 2. 退伍後一年以上未滿二年之退伍時間為 108年6月17日至109年6月16日 3. 退伍後二年以上未滿三年之退伍時間為 107年6月17日至108年6月16日 4. 退伍後三年以上未滿五年之退伍時間為 105年6月17日至107年6月16日 5. 105年6月16日以前退伍之退伍軍人，不予加分優待 <p>註二：以替代役身分申請加分優待者，依107年11月13日臺教高(四)字第1070189106B號令，發布修正「退伍軍人報考高級中等以上學校優待辦法」須服役一年以上期滿，始得適用加分優待。</p>	<p>軍官：國防部核准退伍證明文件。</p> <p>士官、士兵：各主管總司令部核准退伍證明文件。</p> <p>替代役：主管機關核准退役證明文件。</p> <p>因身心障礙免役或除役者：主管機關核准免役或除役證明文件。</p> <p>退伍日期在110年6月29日至110年8月31日間，並檢具「<u>免役證明</u>」，並檢具「<u>退伍時間證明</u>」文件者，准以一般生身分報名。</p>

五專聯合免試入學積分計算方式：計算範例(一般生)

會考成績範例：

科目名稱	國文	英語	數學	自然	社會	寫作測驗
級分 (標示)	精熟 (A)	精熟 (A ⁺⁺)	基礎 (B ⁺)	精熟 (A ⁺)	基礎 (B)	4
違紀扣點	0	0	0	0	0	
採計積分 (扣點後積分)	3	3	2	3	2	

積分計算範例：

主項目名稱	多元學習表現				技藝 優良	弱勢 身分	均衡 學習	適性 輔導	其他 (自訂*)	國中教育會考					比序總積分 一般生超額
	競賽	服務學習	日常生活表現評量	體適能						國文	英語	數學	自然	社會	
分項目名稱	7	5	4	6						3	3	2	3	2	
分項目積分	16				3	2	6	3	5	13					
主項目積分 (A)	16				3	2	6	3	5	13					
權重 (B)	1.5				1	1	1.5	1	1	1.3					
主項目加權積分 (A × B)	24.00				3.00	2.00	9.00	3.00	5.00	16.90					62.90

*該同學取得技藝課程成績為醫護職群技藝課程(自訂項目)之平均分數

五專聯合免試入學積分計算與比序：一般生與特種生

成績暨登記分發報到通知單：特種生(1)

中區五專聯合免試
110

模擬測試

110 學年度中區五專免試入學成績暨現場登記分發報到通知單

招生學校：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免試生姓名		崔○玉		身分證統一編號		A22*****271		編號	D0018										
一般生成績	積分項目	多元學習表現		競賽	服務學習	日表現評量	體適能	技術優良	弱勢身分	均衡學習	適性輔導	其他	國中教育會考		一比序生總超積額分				
		競賽	服務學習	日表現評量	體適能								國文	英語	數學	自然	社會	寫作測驗	
		B+	B	B+	B++	B+	A+						2	2	2	2	3	5	
	分項目積分	0	2	1	6														
	主項目積分(A)	9		3	0	6	3	0	11										
	權重(B)	1.5		1	1	1.5	1	1	1.3										
	主項目加權積分(AxB)	13.5		3	0	9	3	0	14.3										42.8
一般生分發順位		5	通知參加現場登記分發報到總人數		18			登記核章欄											
(已達登記分發人數倍率)																			

本次寄發一般生及特種身分生「免試入學成績暨現場登記分發報到通知單」共 2 張

【注意事項】

- 凡已達登記分發人數倍率之免試生，請依下列規定之時間、地點、梯次辦理現場登記分發作業：
登記日期：110 年 7 月 7 日 (星期三)
登記地點：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飛耀運動場
登記梯次：第 1 梯次
登記時間：8:00~8:30
攜帶文件：(1)免試入學成績暨現場登記分發報到通知單、(2)身分證明文件正本、(3)國中學歷(力)證件正本。未攜帶文件正本者不予受理免試生辦理現場登記分發報到。
- 分發順位可能因其他免試生複查成績或分發順位後而有所變動，實際分發順位應以 110 年 7 月 6 日 (星期二) 17:00 公告於本校網頁之現場登記分發名單為準。
- 本校通知參加現場登記分發之人數，以不超過本校一般生登記分發人數倍率員額之報名人數。
(本校一般生名額與登記分發人數倍率，請參閱簡章附錄一)
- 免試生如對成績或分發順位有疑義，可填寫複查申請表，並於民國 110 年 7 月 6 日 (星期二) 9:00~12:00，以傳真方式(037-732246)提出，再以電話確認(037-728855#6711)，逾期不予受理。
(聯絡資訊與複查申請表請參閱簡章第 IV 頁與第 53 頁附表一)
- 登記分發作業依分發順位依序辦理。凡逾時登記免試生依到達登記處之時間，安排於之後開始登記作業之梯次學生前面依分發比序順序依序分發，若於最後一梯次登記作業結束後方到達登記處，則待該梯次分發結束後，依分發比序順序依序分發。如逾當日現場分發作業時間仍未辦理登記者視同棄權。
- 免試分發程序完成後，免試錄取生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更改分發結果。



* D0018 *

模擬測試

110 學年度中區五專免試入學成績暨現場登記分發報到通知單

招生學校：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特種身分別：原住民

免試生姓名		崔○玉		身分證統一編號		A22*****271		編號	D0018										
特種身分生成績 (加分 35%)	積分項目	多元學習表現		競賽	服務學習	日表現評量	體適能	技術優良	弱勢身分	均衡學習	適性輔導	其他	國中教育會考		特額比序身分總積超分				
		競賽	服務學習	日表現評量	體適能								國文	英語	數學	自然	社會	寫測驗	
		B+	B	B+	B++	B+	A+						2	2	2	2	3	5	5
	分項目積分(A)	9		3	0	6	3	0	11										
	分項目特種身分生積分(A×1.35)	0		2	1	1.5	1	1	1.3										
	主項目加權積分(B)	1.5		1	1	1.5	1	1	1.3										
	主項目加權積分(AxB)	13.5		3	0	9	3	0	14.3										42.8
一般生分發順位		5	通知參加現場登記分發報到總人數		18			登記核章欄											
(已達登記分發人數倍率)																			
特種身分生分發順位		1	參加同組特種身分生分發人數		6			登記核章欄											57.79

本次寄發一般生及特種身分生「免試入學成績暨現場登記分發報到通知單」共 2 張

【注意事項】

- 一、請依下列規定之時間、地點、梯次辦理現場登記分發作業：
登記日期：110 年 7 月 7 日 (星期三)
登記地點：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飛耀運動場
登記梯次：第 2 梯次
登記時間：8:40~9:10
攜帶文件：(1)免試入學成績暨現場登記分發報到通知單、(2)身分證明文件正本、(3)國中學歷(力)證件正本。未攜帶文件正本者不予受理免試生辦理現場登記分發報到。
- 二、分發順位可能因其他免試生複查成績或分發順位後而有所變動，實際分發順位應以 110 年 7 月 6 日 (星期二) 17:00 公告於本校網頁之現場登記分發名單為準。
- 三、免試生如對成績或分發順位有疑義，可填寫複查申請表，並於民國 110 年 7 月 6 日 (星期二) 9:00~12:00，以傳真方式(037-732246)提出，再以電話確認(037-728855#6711)，逾期不予受理。
(聯絡資訊與複查申請表請參閱簡章第 IV 頁與第 53 頁附表一)
- 四、登記分發作業依分發順位依序辦理。凡逾時登記免試生依到達登記處之時間，安排於之後開始登記作業之梯次學生前面依分發比序順序依序分發，若於最後一梯次登記作業結束後方到達登記處，則待該梯次分發結束後，依分發比序順序依序分發。如逾當日現場分發作業時間仍未辦理登記者視同棄權。
- 五、免試分發程序完成後，免試錄取生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更改分發結果。



* D0018 *

成績暨登記分發報到通知單：特種生(2)

模擬測試

110 學年度中區五專免試入學成績暨現場登記分發報到通知單

招生學校：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免試生姓名		楊○豪		身分證統一編號		A10*****984				編號	D0009		
一般生成績	積分項目	多元學習表現			技術優良	弱勢身分	均衡學習	適性輔導	其他	國中教育會考			
		競賽	服務學習	日常表現評量	體適能					國文	英語	數學	自然
		0	0	2	4					B	B	B++	B+
	分項目積分	2	2	2	2	2	2	2	0	B++			
	主項目積分(A)	6	1	0	6	3	0	10				一比序生總超積額分	
	權重(B)	1.5	1	1	1.5	1	1	1.3				35	
	主項目加權積分(AB)	9	1	0	9	3	0	13				35	
一般生	分發順位	21	通知參加現場登記分發報到總人數			18	備註		請依特種身分生梯次時間至現場參加登記分發				
(未達登記分發人數倍率)													

本次寄發一般生及特種身分生「免試入學成績暨現場登記分發報到通知單」共 2 張

【注意事項】

- 凡已達登記分發人數倍率之免試生，請依下列規定之時間、地點、梯次辦理現場登記分發作業：
登記日期：無
登記地點：無
登記梯次：無
登記時間：無
- 分發順位可能因其他免試生複查成績或分發順位後而有所變動，實際分發順位應以 110 年 7 月 6 日（星期二）17:00 公告於本校網頁之現場登記分發名單為準。
- 本校通知參加現場登記分發之人數，以不超過本校一般生登記分發人數倍率員額之報名人數。
(本校一般生名額與登記分發人數倍率，請參閱簡章附錄一)
- 免試生如對成績或分發順位有疑義，可填寫複查申請表，並於民國 110 年 7 月 6 日（星期二）9:00~12:00，以傳真方式(037-732246)提出，再以電話確認(037-728855#6711)，逾期不予受理。
(聯絡資訊與複查申請表請參閱簡章第 IV 頁與第 53 頁附表一)
- 登記分發作業依分發順位依序辦理。凡逾時登記免試生依到達登記處之時間，安排於之後開始登記作業之梯次學生前面依分發比序順序依序分發，若於最後一梯次登記作業結束後方到達登記處，則待該梯次分發結束後，依分發比序順序依序分發。如逾當日現場分發作業時間仍未辦理登記者視同棄權。
- 免試分發程序完成後，免試錄取生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更改分發結果。



* D 0 0 0 9 *

模擬測試

110 學年度中區五專免試入學成績暨現場登記分發報到通知單

招生學校：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特種身分別：原住民

免試生姓名		楊○豪		身分證統一編號		A10*****984				編號	D0009		
特種身分生成績 (加分 35%)	積分項目	多元學習表現			技術優良	弱勢身分	均衡學習	適性輔導	其他	國中教育會考			
		競賽	服務學習	日常表現評量	體適能					國文	英語	數學	自然
		0	0	2	4					B	B	B++	B+
	分項目積分(A)	0	0	2	4					B++			
	分項目特種身分生積分(A×1.35)	0	0	2.7	5.4					寫身作分測驗	生驗特積種分		
	主項目加權積分(B)	9	1	0	9	3	0	13				35	
	主項目特種身分生積分(B×1.35)	12.15	1.35	0	12.15	4.05	0	13				47.25	
特種身分生分發順位		6	參加同組特種身分生分發人數				6	登記核章欄					

本次寄發一般生及特種身分生「免試入學成績暨現場登記分發報到通知單」共 2 張

【注意事項】

- 一、請依下列規定之時間、地點、梯次辦理現場登記分發作業：
登記日期：110 年 7 月 7 日 (星期三)
登記地點：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飛耀運動場
登記梯次：第 2 梯次
登記時間：8:40~9:10
攜帶文件：(1)免試入學成績暨現場登記分發報到通知單、(2)身分證明文件正本、(3)國中學歷(力)證件正本。未攜帶文件正本者不予受理免試生辦理現場登記分發報到。
- 二、分發順位可能因其他免試生複查成績或分發順位後而有所變動，實際分發順位應以 110 年 7 月 6 日（星期二）17:00 公告於本校網頁之現場登記分發名單為準。
- 三、免試生如對成績或分發順位有疑義，可填寫複查申請表，並於民國 110 年 7 月 6 日（星期二）9:00~12:00，以傳真方式(037-732246)提出，再以電話確認(037-728855#6711)，逾期不予受理。
(聯絡資訊與複查申請表請參閱簡章第 IV 頁與第 53 頁附表一)
- 四、登記分發作業依分發順位依序辦理。凡逾時登記免試生依到達登記處之時間，安排於之後開始登記作業之梯次學生前面依分發比序順序依序分發，若於最後一梯次登記作業結束後方到達登記處，則待該梯次分發結束後，依分發比序順序依序分發。如逾當日現場分發作業時間仍未辦理登記者視同棄權。
- 五、免試分發程序完成後，免試錄取生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更改分發結果。



* D 0 0 0 9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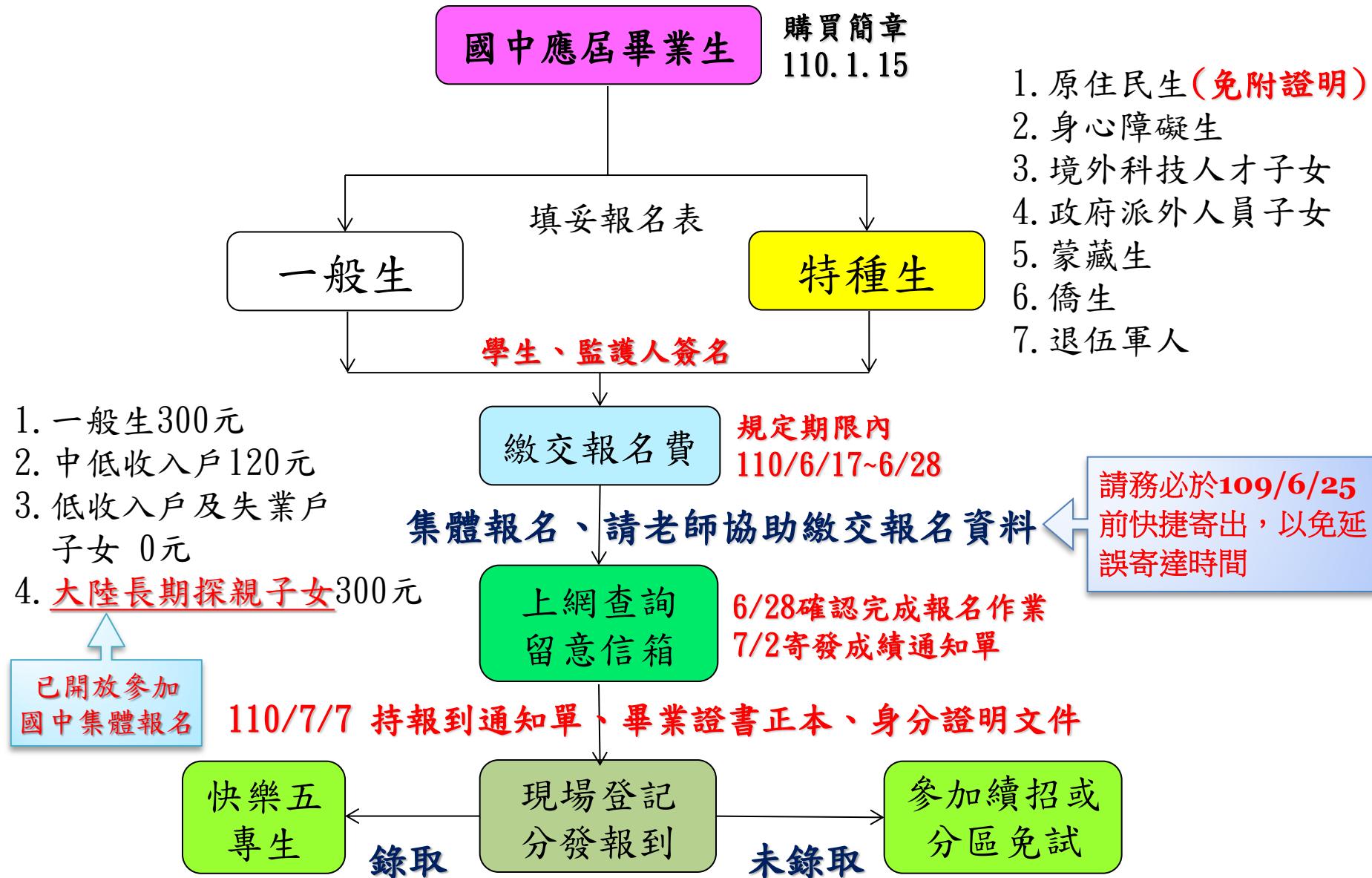
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報名之重要日程與注意事項(1)

項次	日期	項目
1	110年1月15日（星期五）起	※簡章、報名表公告暨下載 (網址： http://exam.jente.edu.tw)
2	國中集體通訊與個別網路報名： 110年6月17日（星期四）10:00至 110年6月25日（星期五）15:00前 完成網路資料輸入及繳費。 個別通訊報名： 110年6月17日（星期四）起 110年6月25日（星期五）止 完成繳費及報名資料繳寄。	※受理國中集體通訊、個別網路與個別通訊報名 報名資料請於110年6月25日（星期五）前寄出。 郵寄地址：(資料寄出以國內快捷郵件或限時掛號郵戳為憑) 356006苗栗縣後龍鎮溪洲里砂崙湖79-9號 110學年度中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招生委員會收 國中集體報名網址： https://junior.nutc.edu.tw/U5_1 個別網路報名網址： https://junior.nutc.edu.tw/U5_3
3	國中集體與個別現場報名： 110年6月27日（星期日）起 110年6月28日（星期一）止 每日9:00~16:00完成報名與繳費	※受理國中集體與個別現場報名 報名地點：356006苗栗縣後龍鎮溪洲里砂崙湖79-9號 (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4	110年6月18日（星期五）12:00前	※公告實際招生名額（含回流名額）
5	110年6月23日（星期三）12:00起	※開放免試生查詢是否完成報名手續 每日12:00及16:00更新資料。 網址： http://exam.jente.edu.tw

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報名之重要日程與注意事項(2)

6	110年6月28日（星期一）18:00止	※免試生確認完成報名手續 網址： http://exam.jente.edu.tw
7	110年7月2日（星期五）	※各招生學校寄發聯合免試入學成績暨現場登記分發報到通知單
8	110年7月2日（星期五）17:00前	※各招生學校網頁第一次公告參加現場登記分發名單、時間及地點，供免試生查看。 (網址詳見第28~37頁)
9	110年7月5日（星期一）17:00前	※免試生確認是否收到聯合免試入學成績暨現場登記分發報到通知單，若未收到，請逕向各招生學校查詢 (招生學校聯絡資訊請參閱簡章第IV頁)
10	110年7月6日（星期二） 9:00~12:00	※受理免試生成績複查 (招生學校聯絡資訊請參閱簡章第IV頁)
11	110年7月6日（星期二）17:00前	※各招生學校網頁第二次公告參加現場登記分發名單、時間及地點，供免試生查看。 (網址詳見第28~37頁)
12	110年7月7日（星期三）	※免試生應攜帶聯合免試入學成績暨現場登記分發報到通知單正本、身分證明文件正本及學歷(力)證件正本等相關資料，至各招生學校辦理現場登記分發報到，時間及地點以各招生學校通知為準。
13	110年7月12日（星期一）15:00止	※錄取生放棄錄取資格截止

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報名之重要日程與注意事項(3)



報名表填寫範例：一般生報名表正面(白色)

110 學年度中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報名表						一般生																																																																																																																																																																																																																															
※國中報名序號 (免試生請勿填寫)	招生 學校 名稱 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代 碼 603	※免試編號 (請勿填寫)																																																																																																																																																																																																																																		
<table border="1"> <tr> <td>姓名</td> <td colspan="2">胡凱妹</td> <td>性別</td> <td><input type="checkbox"/>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女</td> <td colspan="4"></td> </tr> <tr> <td colspan="8">□大陸長期探親子女 (僅限大陸長期探親子女勾選,並填具居留證號或出境許可證號)</td> </tr> <tr> <td>身分證 統一編號</td> <td colspan="7">A 2 3 4 5 6 7 8 8 8</td> </tr> <tr> <td colspan="8">(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填具居留證號或出境許可證統一編號)</td> </tr> <tr> <td>出生 年月日</td> <td colspan="7">民國 95 年 3 月 25 日</td> </tr> <tr> <td>就讀 國中</td> <td>苗栗縣</td> <td>事後龍</td> <td>國中</td> <td>學校代碼 054525</td> <td colspan="4"></td> </tr> <tr> <td colspan="8"><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應屆畢業生: 9 年 5 班 <input type="checkbox"/>非應屆畢業生 <input type="checkbox"/>同等學力</td> </tr> <tr> <td>通訊 地址</td> <td colspan="3">郵遞區號: 356006 地址: 苗栗縣後龍鎮後龍路 888 號</td> <td>市內電話 (037) 728855</td> <td colspan="4"></td> </tr> <tr> <td colspan="8">行動電話 0900-999-999</td> </tr> <tr> <td colspan="8">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已報考 110 年國中教育會考 → 準考證 <input type="checkbox"/>未報考 110 年國中教育會考 號碼 1 2 3 4 5 6 7 8 9 </td> </tr> <tr> <td colspan="8">※此欄由招生委員會填寫</td> </tr> <tr> <td>比序項目</td> <td colspan="3">證明文件說明</td> <td>浮貼證明文件</td> <td>國中學校證明單</td> <td>積分 上限</td> <td>核算 積分</td> <td>初核</td> <td>複核</td> </tr> <tr> <td rowspan="4">多元 學習 表現</td> <td>競賽</td> <td colspan="3">競賽得獎證明或獎狀</td> <td><input type="checkbox"/></td> <td>7</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服務學習</td> <td colspan="3">就讀國中或校外服務單位出具之服務學習時數證明</td> <td><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td> <td>7</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日常生活 表現評量</td> <td colspan="3">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td> <td><input type="checkbox"/></td> <td>4</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體適能</td> <td colspan="3">體適能檢測站成績證明或體適能檢測網路護照成績證明</td> <td><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td> <td>6</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技藝優良</td> <td colspan="3">技藝教育課程成績證明</td> <td><input type="checkbox"/></td> <td>3</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弱勢身分</td> <td colspan="3">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或特殊境遇家庭證明</td> <td><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td> <td>2</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均衡學習</td> <td colspan="3">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td> <td><input type="checkbox"/></td> <td>6</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適性輔導</td> <td colspan="3">加蓋國中學校戳章之國中學生生涯輔導紀錄手冊生涯發展規劃書影印本</td> <td><input type="checkbox"/></td> <td>3</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國中教育會考</td> <td colspan="3">110 年國中教育會考成績通知單</td> <td>免繳</td> <td>1</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其他</td> <td colspan="3">招生學校自訂採計積分項目證明文件</td> <td><input type="checkbox"/></td> <td>5</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 colspan="10"> 報名學校若有採計其他加分項目，則需勾選並浮貼相關證明文件 </td> </tr> <tr> <td colspan="10"> 學生及家長 簽名確認 </td> </tr> <tr> <td>免試生 確認簽章</td> <td colspan="3">胡凱妹</td> <td>家長(監護人) 確認簽章</td> <td colspan="5">胡大昌</td> </tr> </table>								姓名	胡凱妹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女					□大陸長期探親子女 (僅限大陸長期探親子女勾選,並填具居留證號或出境許可證號)								身分證 統一編號	A 2 3 4 5 6 7 8 8 8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填具居留證號或出境許可證統一編號)								出生 年月日	民國 95 年 3 月 25 日							就讀 國中	苗栗縣	事後龍	國中	學校代碼 054525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應屆畢業生: 9 年 5 班 <input type="checkbox"/> 非應屆畢業生 <input type="checkbox"/> 同等學力								通訊 地址	郵遞區號: 356006 地址: 苗栗縣後龍鎮後龍路 888 號			市內電話 (037) 728855					行動電話 0900-999-999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報考 110 年國中教育會考 → 準考證 <input type="checkbox"/> 未報考 110 年國中教育會考 號碼 1 2 3 4 5 6 7 8 9								※此欄由招生委員會填寫								比序項目	證明文件說明			浮貼證明文件	國中學校證明單	積分 上限	核算 積分	初核	複核	多元 學習 表現	競賽	競賽得獎證明或獎狀			<input type="checkbox"/>	7				服務學習	就讀國中或校外服務單位出具之服務學習時數證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7				日常生活 表現評量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			<input type="checkbox"/>	4				體適能	體適能檢測站成績證明或體適能檢測網路護照成績證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6				技藝優良	技藝教育課程成績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3				弱勢身分	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或特殊境遇家庭證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均衡學習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			<input type="checkbox"/>	6				適性輔導	加蓋國中學校戳章之國中學生生涯輔導紀錄手冊生涯發展規劃書影印本			<input type="checkbox"/>	3				國中教育會考	110 年國中教育會考成績通知單			免繳	1				其他	招生學校自訂採計積分項目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5				報名學校若有採計其他加分項目，則需勾選並浮貼相關證明文件										學生及家長 簽名確認										免試生 確認簽章	胡凱妹			家長(監護人) 確認簽章	胡大昌				
姓名	胡凱妹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女																																																																																																																																																																																																																																	
□大陸長期探親子女 (僅限大陸長期探親子女勾選,並填具居留證號或出境許可證號)																																																																																																																																																																																																																																					
身分證 統一編號	A 2 3 4 5 6 7 8 8 8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留身分之外國學生填具居留證號或出境許可證統一編號)																																																																																																																																																																																																																																					
出生 年月日	民國 95 年 3 月 25 日																																																																																																																																																																																																																																				
就讀 國中	苗栗縣	事後龍	國中	學校代碼 054525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應屆畢業生: 9 年 5 班 <input type="checkbox"/> 非應屆畢業生 <input type="checkbox"/> 同等學力																																																																																																																																																																																																																																					
通訊 地址	郵遞區號: 356006 地址: 苗栗縣後龍鎮後龍路 888 號			市內電話 (037) 728855																																																																																																																																																																																																																																	
行動電話 0900-999-999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報考 110 年國中教育會考 → 準考證 <input type="checkbox"/> 未報考 110 年國中教育會考 號碼 1 2 3 4 5 6 7 8 9																																																																																																																																																																																																																																					
※此欄由招生委員會填寫																																																																																																																																																																																																																																					
比序項目	證明文件說明			浮貼證明文件	國中學校證明單	積分 上限	核算 積分	初核	複核																																																																																																																																																																																																																												
多元 學習 表現	競賽	競賽得獎證明或獎狀			<input type="checkbox"/>	7																																																																																																																																																																																																																															
	服務學習	就讀國中或校外服務單位出具之服務學習時數證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7																																																																																																																																																																																																																															
	日常生活 表現評量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			<input type="checkbox"/>	4																																																																																																																																																																																																																															
	體適能	體適能檢測站成績證明或體適能檢測網路護照成績證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6																																																																																																																																																																																																																															
技藝優良	技藝教育課程成績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3																																																																																																																																																																																																																																
弱勢身分	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或特殊境遇家庭證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均衡學習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			<input type="checkbox"/>	6																																																																																																																																																																																																																																
適性輔導	加蓋國中學校戳章之國中學生生涯輔導紀錄手冊生涯發展規劃書影印本			<input type="checkbox"/>	3																																																																																																																																																																																																																																
國中教育會考	110 年國中教育會考成績通知單			免繳	1																																																																																																																																																																																																																																
其他	招生學校自訂採計積分項目證明文件			<input type="checkbox"/>	5																																																																																																																																																																																																																																
報名學校若有採計其他加分項目，則需勾選並浮貼相關證明文件																																																																																																																																																																																																																																					
學生及家長 簽名確認																																																																																																																																																																																																																																					
免試生 確認簽章	胡凱妹			家長(監護人) 確認簽章	胡大昌																																																																																																																																																																																																																																

欲報名招生學
校名稱及代碼



個人基本資料

各項成績來源說明

報名及填表注意事項：

- 證明文件類別欄位請務必勾選，若證明文件係由免試生自行提供，請勾選「浮貼證明文件」並將證明文件黏貼於本表背面「積分證明單浮貼處」，若考生就讀國中提供加蓋學校戳章的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則請勾選「國中學校證明單」並將證明單針於報名表後。
- 考生僅需自行提供就讀國中出具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中未出具之積分項目證明文件。
- ※欄位由國中報名學校或招生委員會填寫，其餘欄位請免試生親自正楷詳實填寫。
- 招生學校名稱與招生代碼不一致時，以招生學校名稱為準。
-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閱簡章第 8 頁有關本會對於免試生個人資料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會進行向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心理與教育測驗研究單位索取國中教育會考成績，並進行後續處理。
-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已詳閱簡章第 8 頁有關本會對於免試生個人資料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會進行向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心理與教育測驗研究單位索取國中教育會考成績，並進行後續處理。

報名表填寫範例：一般生報名表背面與證明單黏貼處

110 學年度中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隨報名表附上下列文件共 4 件：

- (1) 報名費繳款證明文件影印本 (參加國中集體報名者由學校統一繳納)
- (2) 學歷或同等學力證明文件影印本 (參加國中集體報名者免繳)
- (3) 低收入戶證明、 中低收入戶證明、 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證明、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證明 (擇一繳附)
- (4) 110 學年度五專入學專用聯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正本
- (5) 大陸長期探親子女之相關證明文件及影印本
- (6) 其他 _____
- (7) 其他 _____
- (8) 其他 _____

註：免試生報名之各項證明資料請影印浮貼於本黏貼表規定處，若項目不敷使用請自行註明並向下黏貼。

-(1) 報名費繳款證明文件影印本 (如為郵政匯票正本請勿黏貼，以固定夾夾於報名表首頁) -

.....浮.....貼.....處.....
浮貼繳費證明影印本

-(2) 學歷或同等學力證明文件影印本

.....浮.....貼.....處.....
浮貼學歷或同等學力證明影印本

-(3) 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或特殊境遇家庭子女證明影印本

.....浮.....貼.....處.....
浮貼免繳或減免報名費身分證明影印本

-(4) 110 學年度五專入學專用聯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正本

.....浮.....貼.....處.....
浮貼國中學校提供之積分證明

-(5) 大陸長期探親子女之相關證明文件及影印本

.....浮.....貼.....處.....

-(6) 其他 _____

.....浮.....貼.....處.....

-(7) 其他 _____

.....浮.....貼.....處.....

-(8) 其他 _____

.....浮.....貼.....處.....

110 學年度五專入學專用聯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就讀國中：後龍國中

就讀國中代碼：054525

班級：9 年 5 班 姓名：胡凱妹

身分證統一編號：A234567888

比序項目	積分核算說明	單項積分	比序項目積分
多元學習表現	108 學年度全國學生美術比賽 (國中組) 畫法類優等 (全國競賽) 苗栗縣 109 學年度國民中學大隊接力第 3 名 (區域及縣市競賽)。	5.5	16
	擔任班級幹部、小老師或社團幹部滿 <u>0</u> 學期。 參加校內服務學習課程及活動，或於校外參加志工服務或社區服務滿 <u>79</u> 小時。	7	
	累計嘉獎 <u>11</u> 次，小功 <u>1</u> 次，大功 <u>0</u> 次， 警告 <u>2</u> 次，小過 <u>0</u> 次，大過 <u>0</u> 次。	4	
	肌耐力 <u>達</u> 門檻標準 柔軟度 <u>達</u> 門檻標準 瞬發力 <u>達</u> 門檻標準 心肺耐力 <u>未達</u> 門檻標準	6	
技藝優良	技藝教育課程平均總成績 <u>分</u>	-	-
弱勢身分	具 <u>低收入戶子女</u> 身分	2	2
均衡學習	健康與體育 5 學期平均成績 <u>88</u> 分 藝術與人文 5 學期平均成績 <u>85</u> 分 綜合活動 5 學期平均成績 <u>78</u> 分	6	6
適性輔導	國中學生生涯輔導紀錄手冊「生涯發展規劃書」中 家長意見 <u>未勾選</u> 五專 導師意見 <u>勾選</u> 五專 輔導教師意見 <u>勾選</u> 五專	2	2
合計			26

就讀國中學校戳章：

教務處

報名表填寫範例：特種生報名表(黃色)

110 學年度中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報名表

特種身分生

※國中報名序號 (免試生請勿填寫)		招生 學校 名稱	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代 碼	603	※免試編號 (請勿填寫)			
<p>報名身分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原住民(未持有原住民文化及語言能力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身障生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派外人員子女 <input type="checkbox"/> 境外科技人才子女 (限擇一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原住民(持有原住民文化及語言能力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蒙藏生 <input type="checkbox"/> 僑生 <input type="checkbox"/> 退伍軍人</p>									
姓名	陳筱玲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女					
身分證 統一編號	A 2 3 4 5 6 7 8 9 0								
(在臺已具有合法居身分之國外學生填具居留證號或入出境許可證統一證號)									
出生 年月日	民國 95 年 6 月 5 日								
就讀 國中	苗栗縣/市	後龍	國中	學校代碼	0 5 4 5 2 5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應屆畢業生: 9 年 3 班 <input type="checkbox"/> 非應屆畢業生 <input type="checkbox"/> 同等學力									
通訊 地址	郵遞區號: 356006 苗栗縣後龍鎮重慶街 2 巷 77 號			市內電話	(037) 728855				
行動電話 0900-333-333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已報考 110 年國中教育會考 → 準考證 <input type="checkbox"/> 未報考 110 年國中教育會考 號碼 2 3 4 5 6 7 8 9 0									
※此欄由招生委員會填寫									
比序項目		證明文件說明		浮貼證明文件	國中學校證明單	積分 上限	核算 積分	初核	複核
多元學習表現	競賽	競賽得獎證明或獎狀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7			
	服務學習	就讀國中或校外服務單位出具之服務學習時數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7			
	日常生活表現評量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16			
	體適能	體適能檢測站成績證明或體適能檢測網路護照成績證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input type="checkbox"/>	6			
	技藝優良	技藝教育課程成績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弱勢身分	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直系血親尊屬支領失業給付或特殊境遇家庭證明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				
均衡學習	國民中學學生個人成績證明單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6				
適性輔導	加蓋國中學校戳章之國中學生成涯輔導紀錄手冊生涯發展規劃書影印本		<input type="checkbox"/>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3				
國中教育會考	110 年國中教育會考成績通知單		免繳		15				
其他	招生學校自訂採計積分項目證明文件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5				
報名及填表注意事項:									
<p>1. 證明文件類別欄請務必勾選, 若證明文件係由免試生自行提供, 請勾選「浮貼證明文件」並將證明文件黏貼於本表背面「積分證明單浮貼處」, 若考生就讀國中提供加蓋學校戳章的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 則請勾選「國中學校證明單」並將證明單訂於報名表後。</p> <p>2. 考生僅需自行提供就讀國中出具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中未出具之積分項目證明文件。</p> <p>3. ※欄位由國中報名學校或招生委員會填寫, 其餘欄位請免試生親自正楷詳實填寫。</p> <p>4. 招生學校名稱時, 以招生學校名稱為準。</p> <p>5.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 已詳閱簡章第 8 頁有關本會對於免試生個人資料使用範圍、目的、對象及使用期間等相關規範,並同意本會進行資料之蒐集、處理及利用,並同意提供之資料將由臺灣師範大學心理與教育測驗研究單位索取國中教育會考成績,並進行後續處理。</p> <p>6. 免試生完成報名作業時, 已詳閱檢閱國中所提供之「110 年度第 5 五專入學專用聯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內各項積分登載正確, 及所檢附之國中學校積分證明單及各項證明文件皆已符合簡章所列規定。</p>									
免試生 確認簽章	陳筱玲			家長(監護人) 確認簽章	陳大同				

勾選身分別

110 學年度中區五專聯合免試入學相關證明文件黏貼表

隨報名表附上下列文件共 6 件：

- (1) 報名費繳款證明文件影印本 (參加國中集體報名者由學校統一繳納)

(2) 學歷或同等學力證明文件影印本 (參加國中集體報名者免繳)

(3) 特種身分證明：(須檢附之身分證明文件，請參閱簡章第 46 頁說明。原住民生免繳)
□ 身障生、□ 政府派外人員子女返國就讀、□ 外籍科技人才子女來臺就讀、
□ 蒙藏生、□ 儒生、□ 退伍軍人 (擇一繳附證明文件影印本)

(4) 低收入戶證明、 中低收入戶證明、 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之子女證明、
 特殊境遇家庭子女證明 (擇一繳附)

(5) 110 學年度五專入學專用聯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正本

(6) 其他 體適能檢測站成績證明

(7) 其他 技藝課程成績證明(醫護職群)

(8) 其他

註：免試生報名之各項證明資料請影印浮貼於本黏貼表規定處，若項目不敷使用請自行註明並向下黏貼。

（1）報名費繳款證明文件影印本（如為郵政匯票正本請勿黏貼，以固定夾夾於報名表首頁）

浮貼繳費證明影印本

(2) 學歷或同等學力證明文件影印本

浮.....貼.....

浮貼學歷或同等學力證明影印本

- (3) 特種身分證明文件影印本 -

(4) 低收入戶、中低收入戶、直系血親尊親屬支領失業給付或特殊境遇家庭子女證明影印本

印本影證明身分費報名減免或繳免貼浮

----- (5) 110 學年度五專入學專用聯合免試入學超額比序項目積分證明單正本 -----

.....浮.....貼.....

浮貼國中學校提供之積分證明

----- (6) 其他 體適能檢測站成績證明 -----

這貼體適能檢測才最證明

(7) 其他 挂號課程成績證明(點式)

浮

力成績驗證研究會味在成績驗力

----- (8) 其他 _____

.....浮.....貼.....

簡報完畢
謝謝聆聽